

ICS 03.100.50
CCS P 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

建筑节能评价导则

Guidelines for water saving evaluation of building and sub-district

(征求意见稿)

20xx-XX-XX 发布

20xx-XX-XX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2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一般要求.....	4
5 评价内容.....	4
6 评价方法.....	5
7 评价程序.....	5
8 评价要求.....	5
附 录 A（规范性） 建筑节水等级评价方法.....	7
附 录 B（规范性） 建筑节水效能计算方法.....	27
附 录 C（规范性） 建筑节水量计算方法.....	29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节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442）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标准化研究院、重庆大学、北京工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北京建筑大学、天津市水文水资源管理中心、中电建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玫德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铭星供水设备有限公司、依凡克真空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菲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海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水文计量检定中心、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康帕斯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赵锶、匡杰、沈晨、林建德、张晋童、安岩、赵昕、白岩、张岚、赵伟薇、陈静、张源远、朱琳、尹腾文、张艺馨、范改娜、张笑菡、苏兆征、刘永旺、齐良玉、时文歆、李星、周志伟、张方斋、高金良、许萍、陈军、杨晓利、马俊、丰汉军、徐扬、陶俊、史敬华、卫海东、曹为壮、安明阳、张沙、王松、李建业、何懿、周志伟、孙悦、宋石磊、傅成华、陈伟、林森、曲延河、高伟、衣学军、夏国华、姚盛清、龚岳强。

建筑节能评价导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建筑与小区节水评价的术语和定义、一般要求、评价内容、评价方法、评价程序、及评价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并正常运行一年以上的建筑与小区节水性能的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未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GB/T 12452 水平衡测试通则
- GB/T 21534 节约用水 术语
- GB/T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 GB/T 26719 用水单位用水统计通则
- GB/T 34148 项目节水量计算导则
- GB 55020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3.1

建筑节能效能 water-saving efficiency of building
建筑采用各项节水技术和管理措施后实现节约水资源的能力。

3.2

建筑节能效能值 water-saving efficiency value
基于建筑节能评价得分，利用数学模型对建筑节能效能进行量化所得出的理论计算值。

3.3

校准取水量 adjusted water withdrawal
利用节水措施边界内用水单元、系统、设备在节水措施实施前的基准期取水量，根据统计报告期条件校准后得到的取水量。

3.4

远传抄表系统 water quantity statistical information system
由远传表、采集器、集中器与主站或远传表与主站构成，通过本地信道与/或远程信道连接起来组成网络，能够运行抄表系统软件，实现远程自动抄表功能的系统。

3.5

智能淋浴流量控制装置 intelligent control device of shower flow

由电控阀、智能控制组件（如刷卡机、读卡感应器、感应卡等）、电源、流量计等构件组成的具有智能控制水流出流量的淋浴流量控制装置。

4 一般要求

建筑节能评价应遵循以下要求：

- a) 评价项目须竣工后取得不少于一年完整运行数据的基础上进行。
- b) 评价项目在评价期内不应有违反法律、法规和重大安全事故行为。
- c) 评价项目在评价期内不应有超计划用水、超许可范围取水行为。
- d) 评价项目不应使用国家明令禁止和淘汰的用水工艺和设备材料。
- e) 评价应结合建筑所在地的气候、环境、经济、水资源等特点，以建筑与小区为评价对象，对建筑评价期内的节水效能进行综合评价。
- f) 评价须完整记录评价项目采用的标准规范、数据来源、测算方法、评价过程等，便于对结果复查核验；
- g) 开展评价的机构及人员应具备相关的专业资质、能力和经验，熟悉相关建筑领域的节水技术、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情况。
- h) 评价项目须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用水许可制度，制定建筑与小区水资源利用方案，统筹利用水资源。
- i) 评价项目须按不同单体、供水用途、管理单元或付费单元等，对不同用户用水分别设置水计量器具。
- k) 评价项目所有用水部位均采用节水型器具。
- l) 评价项目运行管理单位应制定节水管理方案、制定节水规划宣传方案及明确责任人。管理单位人员具有相应的专业经验，并定期参加节水管理培训。
- m) 评价项目对各级水表水量进行记录并归档，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水平衡测试。对用水量异常的区域及用户进行监督及管理。
- n) 评价机构对申请评价单位提交的分析、测试报告和相关文件进行审查，出具评价报告。
- p) 取用水量的计算和统计应符合GB/T 12452、GB/T 26719的要求。
- q) 水计量器具的配备和管理应符合GB/T 24789的要求。

5 评价内容

建筑节能评价内容可包含但不限于：

- a) 合规性，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产权清晰等；
- b) 节水技术先进性，节水技术措施创新水平、应用创新水平在同类可比技术中的先进程度、数字化智能化水平等；
- c) 节水技术成熟度，应用范围、系统和规模、技术可靠性等；
- d) 建筑节能效果，基准条件下构建的建筑节水评价指标体系、节水技术应用对应的节水效能；
- e) 经济效益，建筑运行节水量对应的节约成本、推广效益、投资回收期、单位节水量投资成本等。

6 评价方法

建筑节能评价方法包括但不限于：

- a) 建筑节能等级评价方法，利用建筑节能评价指标体系及权重模型对建筑节能等级进行评价，见附录A；
- b) 建筑节能效能评价方法，基于建筑节能评价得分对建筑节能效能进行评价，见附录B；
- c) 实证评价法，应用实测数据，基于校准取水量对建筑报告期内的节水效益评价方法，见附录C。

7 评价程序

建筑节能评价的程序包括：受理评价申请和资料、开展合规性审查、确定评价工作方案、确定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建筑节能评价（包括搜集整理实测数据、开展测算或测试）、形成评价结论和报告。建筑节能评价流程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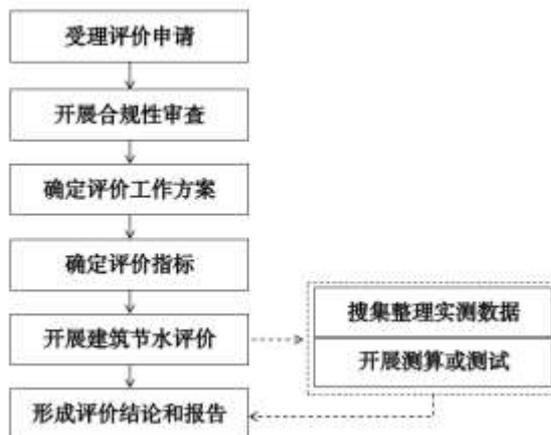


图1 建筑节能评价流程

8 评价要求

8.1 受理评价申请

8.1.1 应满足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等方面的要求，优先考虑可检测、可计量、可验证的指标，参照附录B中B.1基本要求指标评定表。

8.1.2 定量评价指标应给出计算方法或测试依据，优先采用现有的国家标准或国际标准，评价指标确定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法律、法规中的要求；
- b) 相关标准规范中的要求；
- c) 节水工艺、技术、设备产品等推荐目录；
- d) 国内外先进节水案例的节水效能指标；
- e) 节水技术评价申请方提交的设备材料、技术报告、测试检测报告、第三方认定、评估报告等提出的要求；

8.2 确定评价方案

根据受评建筑与小区现状条件，确定建筑节能评价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介绍受评项目概况及评价目标；
- b) 明确采用评价方法；
- c) 说明评价要点；
- d) 说明守平项目节水亮点；
- e) 评价节水项目节水效能及节水效益；
- f) 对受评项目进行综合定性评价。

8.3 确定评价指标

根据节水技术所述类别、评价工作方案，制定针对性的评价指标；在满足基本要求的情况下，确定评价指标，参照附录 B 中 B.2 基本要求指标评定表。

8.4 开展建筑节能评价

受评项目在经过合规性审查后，按照评价方案和建筑节能评价方法，进行建筑节能评价。

8.5 形成评价结论和报告

根据选择评价方法得出评价结论并编制建筑节能评价报告，建筑节能评价报告应包含申请评价资料、评价方案、评价指标以及对建筑节能等级、效能及经济效益的综合评价。

附录 A

建筑节能等级评价方法

(规范性)

A.1 建筑节能评价等级划分

A.1.1 建筑节能评价体系应包含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提高与创新5类指标，其中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4类指标，设置提高创新指标加分项。

A.1.2 建筑节能的评价等级分为3级，符合基本要求后方可进行星级评价，一星级等级最低，详见表A.1。

表A.1 建筑节能评价星级划分表

建筑节能评价星级	评价总分得分(分)
一星级	$60 \leq Q \leq 70$
二星级	$70 < Q < 80$
三星级	$80 \leq Q$

A.2 建筑节能效能值计算方法

建筑节能评价体系由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提高与创新5类指标组成，其中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4类指标每类指标均包括控制项和评分项，提高创新指标设置加分项。控制项的评定结果应为达标或不达标；评分项和加分项的评定结果为分值。

A.2.1 建筑节能评价的分值设定符合表A.2的规定。

表A.2 建筑节能评价分值

指标体系	节水系统 Q_1	设备材料 Q_2	非传统水源 Q_3	运行管理 Q_4	提高与创新 Q_A
各项满分值	270	260	220	250	20

A.2.2 建筑节能评价的总得分应按式A.1、A.2进行计算：

$$Q_i = \frac{\sum q_i}{Q_i - \sum q_{ii}} \times Q_i \dots\dots\dots (A.1)$$

式中：

Q_i ……为评价指标体系4类指标（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评分项得分；

q_i ……评价指标对条款实际得分分值；

Q_{ii} ……为评价指标体系4类指标（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评价满分值；

q_{ii} ……不参评指标对应分值；

$$Q = (Q_1 + Q_2 + Q_3 + Q_4) / 10 + Q_A \dots\dots\dots (A.2)$$

式中：

Q……总得分，满分120分；

Q₁~Q₄……分别为评价指标体系4类指标（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评分项得分；

Q_A……提高与创新项得分。

A.3 建筑节能基本要求指标评定表应按表 A.3.1 的规定采用。

表 A.3.1 建筑节能基本要求指标评定表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申报单位对应提交材料
节水系统	1 项目应制定水资源利用方案，统筹利用水资源。	查阅水资源利用方案，核查其在设计文件及图纸中的落实情况，并查阅水质监测报告及运行数据报告等，并进行现场核实。	建筑给水排水全套竣工图、水源规划与利用方案、水质监测报告、运行数据报告。
	2 建筑应按不同供水用途、管理单元或付费单元等，对不同用户用水分别设置用水计量装置。	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各类用水的计量记录及统计报告并现场核实。	建筑给水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3 无集中热水供应时，给水系统各分区静水压力不应大于 0.45MPa，有集中热水供应时，不应大于 0.55MPa。	查阅相关设计图纸及计算书等是否符合上述系统分区及减压要求并进行现场核查措施的安装情况。	建筑给水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4 集中生活热水供应系统应采取保证用水点处冷水、热水供水压力平衡及稳定的措施。	未设置集中热水供应系统的项目，视为达标。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中相关内容在图纸中落实情况，并现场核查系统设施的安装情况。	建筑给水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5 集中生活热水供应系统应采取保证出水温度的措施。	未设置集中生活热水供应系统的项目，视为达标；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中相关内容在图纸中落实情况并现场核查措施的安装情况。	建筑给水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申报单位对应提交材料
6	空调冷却水应循环使用。	未设置空调冷却水系统的项目，视为达标；设计图纸与项目现状均满足条款要求	建筑给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7	水景喷泉水池、游泳池、水上娱乐池、洗车用水等应采用循环给水系统。	未设置人工水景喷泉水池、游泳池、水上娱乐池、洗车用水等的项目，视为达标。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中相关内容在图纸中落实情况，并现场核查系统设施的使用情况。	建筑给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8	水源热泵用水应循环使用，且应符合下列规定： 1 采用地下水、地表水做水源热泵热源时，应进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 2 采用地下水作为热源的水源热泵，换热后的地下水应全部回灌至同一含水层，并应监测抽灌井水量。	未设置水源热泵的项目，视为达标。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中相关内容在图纸中落实情况，并现场核查水源热泵设施的使用情况，查阅用水量计量报告。	建筑给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9	绿化浇灌应采用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方式。	未设置绿化的项目，视为达标。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中相关内容在图纸中落实情况，并现场核查节水灌溉设施的使用情况、查阅绿化灌溉用水制度和计量报告。	建筑给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10	管道敷设及配件连接等应采取防漏措施。	核查设计文件、图纸及验收报告等相关管道敷设及配件连接的防漏措施的落实情况。	建筑给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申报单位对应提交材料
设备材料	1 建筑中所有用水部位均采用节水型器具。	设计图纸与项目现状均满足条款要求。	建筑给水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2 计量水表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有关规定。	选用水表产品标准满足条款要求。	选用产品企业标准及选型样本及符合国家标准及规定的检测报告。
	3 减压阀、浮球阀、倒流防止器及普通阀门等阀门阀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	选用减压阀产品标准满足条款要求。	选用产品企业标准及选型样本及符合国家标准及规定的检测报告。
	4 水加热器自动温度控制装置的温度控制级别范围应符合下列要求： 导流型容积式水加热器：±5℃；半容积式水加热器：±4℃；半即热式水加热器：±3℃。	水加热器不在本项目申报范围内，视为达标； 选用水加热器产品标准满足条款要求。	选用产品企业标准及选型样本及符合国家标准及规定的检测报告。
	5 成品冷却塔选用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	冷却塔不在本项目申报范围内，视为达标； 选用冷却塔产品标准满足条款要求。	选用产品企业标准及选型样本及符合国家标准及规定的检测报告。
	6 洗衣房、厨房应选用高效、节水的设备及附件，并满足现行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	选用厨洗设备及附件产品标准满足条款要求。	选用产品企业标准及选型样及符合国家标准及规定的检测报告。
	7 压力供水系统（含消防）应选用经久耐用抗腐蚀并符合国家现行有	选用管材管件产品标准满足条款要求。	选用产品企业标准及选型样本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申报单位对应提交材料
	关标准和产品标准规定的管材、管件及连接方式。		及符合国家标准及规定的检测报告。
	8 冷却塔选用的设计计算时所选用的空气干球温度和湿球温度，应与所服务空调等系统的设计空气干球温度和湿球温度相吻合。	选用产品型号说明书及计算书。	建筑给排水计算书及选用产品企业标准及选型样本。
非传统水源	1 非传统水源回用水水质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无非传统水源系统，视为达标；非传统水源回用水水质标准满足条款要求。	非传统水源水处理系统出水水质检测报告。
	2 非亲水性室外景观用水应采用非传统水源。	无室外景观水体，视为达标；设计图纸与项目现状均满足条款要求。	建筑给排水全套竣工图纸及现场实测报告。
运行管理	1 运行管理单位应制定节水管理方案及明确责任人，应制定规划宣传方案及明确责任人。	节水管理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生活供水系统、生活热水系统、中水系统、管道直饮水净水系统、游泳池循环水处理系统、雨水回用系统、消防给水系统等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方案，用水量记录，系统漏水、设备故障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应明确责任人。节水管理方案包含节水宣传计划、节水宣传方式、明确实施责任人。	节水管理方案、节水宣传策划及实施记录等材料。
	2 运行管理单位人员应具有相应专业技能和经验，并定期参加节水管理培训。	运行管理单位人员具有专业技能和经验证明。	运行管理单位培训制度、培训计划及实际培训资料，管理人员相关技能证书，管理经验证明等。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申报单位对应提交材料
3	运行管理单位应监测建筑与小区内各项用水量，每月对各级水表水量进行记录并归档，每半年做不少于 1 次水平衡测试。对用水量异常的区域及用户进行监督及管理。	用水量平衡测试报告及水量记录文档满足条款要求。	水平衡测试报告、水量记录文档。
4	参评项目年实际用水量应不大于节水用水定额上限值对应的年节水用水量。	按《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GB 50555 中的规定计算节水用水定额上限值对应的年节水用水量，计算值小于等于实际年用水量。年用水天数、使用人数或用水单位数应按照项目实际情况统计。	实际年用水量统计表、节水用水定额上限值对应的年节水用水量计算表。

A.4 建筑节能进阶评价指标评分应按表A.4.1的规定采用。

表 A.4.2 建筑节能进阶评价指标评定表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节水系统	1 建筑平均日用水量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GB 50555《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中节水用水定额要求，评价总分为 24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大于节水用水量定额的中间值，得 15 分； 2 不大于节水用水量定额的中间值，得 24 分。	中间值为用水定额最大值与最小值得平均值。根据实际运行一年的水表计量数据和使用人数、用水面积等计算平均日用水量，与节水用水定额进行比较来判定。查阅建筑实际平均日用水量表且各用水分项均需满足要求。	24
	2 参照 GB/T 12452《水平衡测试通则》水平衡测试要求，分级设置水表，统计用水量情况，评价总分为 29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水表分 2 级计量，得 15 分； 2 水表分 3 级及以上计量，得 29 分。	只设置一级水表或两级水表就可满足分级水表装配率及计量率达 100%，本条得 29 分；水表分级设置具体要求为下级水表的设置应覆盖上一级水表的所有出流量，不得出现无计量支路。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含分级水表设置示意图)、用水量计量和漏损检测及整改情况的报告并现场核实。	29
	3 给水系统采取用水点供水压力控制，评价总分为 28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不大于 0.30MPa，得 15 分； 2 不大于 0.20MPa，得 28 分。	用水点供水压力取设计值，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中相关内容在图纸中落实情况，各层用水点用水压力计算图表；此条得分不累计。	28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4	生活给水系统采用叠压供水设备，评价分值为12分，直接得分。	由市政供水系统直接供水时未采用叠压供水系统项目，直接得12分。有加压系统未设置叠压供水系统，不得分。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若采用无水箱的叠压供水系统视为满足本条款要求，并进行现场核查无水箱的叠压供水设施的使用情况。	12
	5	测试集中热水供应系统用水点热水出水温度达到46℃的出水时间，评价总分值为28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医院、旅馆等建筑：不大于10s，得10分；不大于7s，得20分；不大于5s，得28分； 2 居住建筑：不大于15s，得10分；不大于10s，得20分；不大于7s，得28分。	未设置集中生活热水供应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1} 为28分；厨房区域的集中生活热水供应系统不参评；用水点实测数据进行得分评测并形成报告，实测点为盥洗间手盆、淋浴喷头；每款得分均不累计。	28
	6	给水调节水池（箱）具备水位监测及进水控制功能，评价总分值为29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给水调节水池（箱）达到溢流液位时，自动报警，得10分； 2 给水调节水池（箱）达到溢流液位时，自动关闭进水阀门，得19分。	未设置给水调节水池（箱）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1} 为29分。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并进行现场核查，现场核查包括水位监测及进水控制功能装置的使用情况。	29
	7	消防水池（箱）具备水位监测及进水控制功能且达到溢流液位时自动报警，得10分。	未设置消防水池（箱）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1} 为10分。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并进行现场核查，现场核查包括水位监测及进水控制功能装置的使用情况。	10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8	<p>管道直饮水系统净化水设备产水率，按以下规则得分，评价总分值为 22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p> <p>1 产水率不低于 60%，得 10 分；</p> <p>2 产水率不低于 75%，得 15 分；</p> <p>3 产水率不低于 90%，得 22 分。</p>	未设置管道直饮水系统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2 分。查阅设计文件(设计文件应含直饮水系统净化水设备产水量说明)、图纸及产品说明书、及实测直饮水系统净化水设备产水率的报告等并现场核实；此条得分不累计。	22
9	<p>空调冷却水系统采用节水设备或技术，评价总分值为 25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p> <p>1 循环冷却水系统设置水处理措施，得 4 分；</p> <p>2 采取加大集水盘、设置平衡管或平衡水箱等节水措施，得 4 分；</p> <p>3 冷却塔集水池、集水盘或补水池应设溢流信号，并将信号送入机房或中控室，得 4 分；</p> <p>4 冷却水循环率不低于 98.5%，得 5 分； 冷却水循环率不低于 98.7%，得 13 分。</p>	未设置空调冷却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5 分；本条第 4 款不累计得分，此款最高分 13 分。采用分体空调、风冷式冷水机组、风冷式多联机、地源热泵、干式运行的闭式冷却塔等无蒸发耗水量的冷却技术，直接得 25 分。查阅设计文件、图纸、计算书及产品说明书、实测冷却水系统的运行数据、蒸发量、冷却水补水量的用水量计量报告等并现场核实；第 4 款得分不累计。	25
10	绿化灌溉系统设置土壤湿度感应器或雨天自动关闭装置等自动控制系統启停的节水控制措施及技术，评价分值为 27 分。	未设置绿化灌溉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7 分；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含相关节水灌溉产品的设备材料表）及节水灌溉产品说明书等，并进行现场核查，现场核查包括实地检查节水灌溉设施的使用情况、查阅绿化灌溉用水制度和计量报告。	27
11	洗车场所采用节水洗车技术，评价总分值为 25 分，并按下列规则	未设置洗车场的项目，直接得 25 分。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	25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评分： 1 采用微水洗车技术，得 15 分； 2 采用无水洗车技术，得 25 分。	(含相关节水洗车产品的设备材料表)及节水洗车产品说明书，并进行现场核查，现场核查包括实地检查节水洗车设施的使用情况及查阅计量报告。	
	12	车库、道路冲洗采用节水高压水枪，评价分值为 11 分。	查阅设计文件及图纸并进行现场核查，实地检查节水高压水枪设施的使用情况及查阅计量报告。	11
建筑节水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的每项指标的评分项得分不应小于其评分项满分值的 30%。 当 $Q \geq 81$ 分时，继续进行下一节评分；当 $Q < 81$ 分时，无需进行下一节评分，项目达到基本级。				270
设备材料	1	节水器具的设置，评价总分为 40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全部卫生器具的用水效率等级达到 2 级，得 10 分； 2 50%以上卫生器具的用水效率等级达到 1 级且其他达到 2 级，得 20 分； 3 全部卫生器具的用水效率等级达到 1 级，得 40 分。	查阅现场安装节水器具数量及能效等级按条款得分，此条得分不累计。	40
	2	计量水表的选用，评价总分为 35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采用电子远传水表或 IC 卡水表，得 10 分； 2 设有远传抄表系统，得 25 分。	查阅现场实况，远传水表及 IC 卡水表需正常使用，远传水表系统具有远程自动抄表、分析、处理和管理功能，按条款累计得分。	35
	3	集中生活热水系统配水点采用带恒温控制功能的冷热水混水装置，得 20 分。	未设置集中生活热水供应系统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0 分；查阅现场实况，按条款得分。	20
	4	公共浴室、盥洗室的淋浴器采用下列装置，评价总分为 40 分，	无公共浴室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40 分；	40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全部采用脚踏阀或感应开关，得 25 分； 2 全部采用智能淋浴流量控制装置，得 40 分。	查阅现场实况，按条款得分，此条得分不累计。	
5	系统分区减压阀的选用，评价总分值为 25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减压阀前后有压力表或者测试接口，减压阀后有压力试验排水阀，得 4 分； 2 减压阀后设置自动泄压装置，得 5 分； 3 减压阀及控制阀有保护或者锁定调节配件的装置，得 7 分； 4 减压阀后设置超压报警装置，得 9 分。	未设置系统分区减压阀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5 分；查阅实况及产品标准，按条款累计得分。	25
6	加压水泵的选取，评价总分值为 15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加压水泵的 Q-H 特性曲线为随流量的增大扬程逐渐下降的曲线，得 5 分； 2 泵体外壳材质为球墨铸铁不锈钢等耐腐蚀、内部过水表面光滑的泵壳，得 5 分； 3 叶轮为青铜或不锈钢等耐磨耐腐蚀的材质，得 5 分。	未设置加压泵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15 分；查阅实况及产品标准，按条款累计得分。	15
7	当设置集中生活热水系统时，水加热设备、储热设备选择，评价总分值为 20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未设置集中生活热水供应系统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0 分；查阅实况及产品标准，按条款累计得分。	20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1 储水部分采用不锈钢、碳钢衬铜、碳钢衬不锈钢或碳钢不锈钢复合板及 444 铁素体不锈钢，得 3 分； 2 U 形换热管束和浮动盘管等换热部分采用紫铜管或不锈钢管，得 3 分。； 3 采用滞水区小的水加热器，得 6 分； 4 被加热水侧阻力损失小，不大于 0.01MPa，得 8 分。		
8	冷却塔的选用和设置，评价总分为 35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建筑空调系统的冷却塔采用飘水量损失小于 0.1%，蒸发损失量小于 1% 的高能效设备，得 15 分； 2 冷却塔数量与冷却水用水设备的数量、控制运行相匹配，得 10 分。 3 冷却塔补水采用提高水资源利用率的设备，得 10 分。	未设置冷却塔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35 分； 查阅竣工图图纸、产品说明书；第 3 款如：冷却塔综合节水一体化设备，此设备是基于收集、贮存、处理多种功能集成一体技术，用于冷却塔补水的循序利用集成设备；采用废旧集装箱，内置容积式弃流装置、水处理设备、消毒设备、加压水泵等；实现冷却塔补水的非传统水资源利用、冷却水的循环处理，充分提高水资源利用率的设备。	35
9	贮水池（箱）具有下列功能，评价总分为 30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采用成品水箱，得 3 分 2 水位监控与报警，得 2 分； 3 补水设置电磁阀等，得 3 分； 4 人孔盖启闭报警，得 3 分；	未设置贮水池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30 分； 查阅竣工图纸及现场勘查，按条款累计得分。内部视频监控是指贮水池（箱）内部视频监控，非水泵房视频监控。	30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5 自动清洗，得 5 分； 6 水质在线监测，得 6 分； 7 内部视频监控，得 8 分。		
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 3 个等级，每项指标的评分项得分 Q_1 、 Q_2 不应小于其评分项满分的 30%。 当 $Q_2 \geq 78$ 分时，继续进行下一节评分；当 $Q_2 < 78$ 分时，无需进行下一节评分，项目达到基本级				260
非传统水源	1	绿化灌溉、车库及道路冲洗采用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其总用水量的比例，评价总分为 40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不低于 20%，得 10 分； 2 不低于 40%，得 25 分； 3 不低于 60%，得 40 分。	绿化灌溉、车库及道路冲洗三个系统均未设置的项目，此条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40 分；绿化灌溉、车库及道路冲洗采用非传统水源的总用水量占绿化灌溉、车库及道路冲洗总用水量的比例。通过计量系统勘察计算得百分数，按条款得分，此条得分不累计， $x < 20\%$ ，不得分； $20\% \leq x < 40\%$ ，得 10 分； $40\% \leq x < 60\%$ ，得 25 分； $x \geq 60\%$ ，得 40 分。	40
	2	冲厕采用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其总用水量的比例，评价总分为 20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低于 30%，得 5 分； 2 不低于 30%，得 10 分； 3 不低于 50%，得 15 分； 4 不低于 80%，得 20 分。	冲厕采用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冲厕总用水量的比例。通过计量系统勘察计算得百分数，按条款得分，此条得分不累计， $x < 30\%$ ，得 5 分； $30\% \leq x < 50\%$ ，得 10 分； $50\% \leq x < 80\%$ ，得 15 分； $x \geq 80\%$ ，得 20 分。	20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p>3 冷却水补水采用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其总用水量的比例，评价总分值为 40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p> <p>1 不低于 20%，得 10 分；</p> <p>2 不低于 30%，得 25 分；</p> <p>3 不低于 40%，得 40 分。</p>	<p>未设冷却塔补水系统的项目，此条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40 分；冷却水补水采用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冷却水补水总用水量的比例。通过计量系统勘察计算得百分数，按条款得分，此条得分不累计，</p> <p>$x < 20\%$，不得分；$20\% \leq x < 30\%$，得 10 分；$30\% \leq x < 40\%$，得 25 分；$x \geq 40\%$，得 40 分。</p>	40
	<p>4 洗车用水采用非传统水源占其总用水量的比例，评价总分值为 20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p> <p>1 不低于 60%，得 8 分；</p> <p>2 不低于 80%，得 14 分；</p> <p>3 不低于 90%，得 20 分。</p>	<p>未设洗车用水系统的项目，此条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0 分；洗车用水采用非传统水源用水量占洗车用水总用水量的比例。通过计量系统勘察计算得百分数，按条款得分，此条得分不累计，</p> <p>$x < 60\%$，不得分；$60\% \leq x < 80\%$，得 8 分；$80\% \leq x < 90\%$，得 14 分；$x \geq 90\%$，得 20 分。</p>	20
	<p>5 中水处理站选用自耗水量较小的工艺，评价总分值为 40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p> <p>1 自耗水量高于 5%，不高于 7.5%，得 20 分</p> <p>2 自耗水量不高于 5%，得 40 分。</p>	<p>采用市政中水直接得分 40；未设中水系统的项目，此条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40 分；查阅产品说明书及现场实况勘察，此条得分不累计。</p>	40
	<p>6 设有雨水入渗设施作为雨水控制与利用的措施，得 20 分。</p>	<p>未设置雨水控制与利用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0 分。</p>	20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7	建筑与小区景观水体采用雨水补水，得40分。	无景观水体的项目，直接得40分。	40
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的项目，本节得分0分（非传统水源 Q3 满分220分）。				220
运行管理	1	通过各级水表计量进行水平衡测试，评价总分值为24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每半年做一次水平衡测试，得8分； 2 每3个月做一次水平衡测试，得12分； 3 每月做一次水平衡测试，得24分。	查阅水平和测试报告，水平衡测试频次满足条款要求；此条得分不累计。	24
	2	在空调运行期间检测循环冷却水系统水质，评估水处理设备运行情况，并根据循环冷却水系统水质情况制定排空换水周期，评价分值为23分。	未设置循环冷却水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23分。	23
	3	采暖系统、空调制冷系统停止运行保养期处于满水状态，评价分值为23分。	未设置采暖系统、空调制冷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23分。	23
	4	制定绿化浇灌用水管理制度，评价总分值为24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对管道及用水设施进行日常保养和维护，得12分； 2 对绿化浇灌用水量进行计录，得12分。	未设置绿化灌溉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24分。绿化灌溉用水制度包含绿化灌溉时间、绿化周期、绿化灌溉方式、明确责任人、绿化灌溉系统巡检制度，灌溉实施操作规程等，及绿化用水量记录及归档制度。	24
	5	供水管网及设备维护巡检周期，评价总分值为21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包含生活供水系统、生活热水系统、消防给水系统等管网和设备巡检包含对水泵机组，贮水设备、软化设备，消毒	21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1 对供水管网和设备每月巡检不少于一次，得 7 分； 2 对供水管网和设备每周巡检不少于一次，得 14 分； 3 对供水管网和设备每天巡检不少于一次，得 21 分。	设备、管路及附件的巡检，明确责任人，巡检次数满足条款要求；此条得分不累计。	
6	游泳池循环水处理设备的运行、维护管理，评价总分值为 26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机房布置池水循环净化处理系统各工艺设备配置、运行态势图，得 6 分； 2 制定水质在线监测和人工检测管理制度，并制定水质监控日志。根据游泳池水质情况、确定游泳池全池换水周期，得 8 分。 3 每日每场次前巡检游泳池循环水处理设备，进行日常维护、保养，得 12 分。	未设置泳池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6 分。	26
7	管道直饮水水处理设备的运行、维护管理，评价总分值为 24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设置设立远程监控管理系统，通过互联网的信号传输，实现现场控制和远程监控结合；远程监控出水点的运行状况，包括：压力、流量、电导率、pH 等；数据备案保存，如设备异常立刻采取措施停止设备运行，得 7 分； 2 对末端出水水质采样检测，根据使用情况及末端水质情况确定循	未设置管道直饮水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4 分。	24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p>环周期，得 8 分；</p> <p>3 每日巡检设备，进行日常保养、维护，得 9 分。</p>		
8	<p>中水处理设备的运行、维护管理，评价总分为 24 分，按以下规则评分并累计：</p> <p>1 每日巡检中水处理设备，进行日常保养、清洗维护，并且对巡检时间、系统运行状况进行记录，得 12 分；</p> <p>2 每天 2 次出水取样，根据水质异味、泡沫、浑浊、杂质等状况调整中水设施的运行方式并且对取样时间、水样水质、系统运行状况进行记录，得 12 分。</p>	未设置中水处理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4 分。	24
9	<p>雨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评价总分为 21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p> <p>1 雨季来临前对雨水处理设施进行清洁消毒和维护保养，得 10 分；</p> <p>2 运行期间每周巡检处理设施，进行保养、清洗维护，且保证处理回用的雨水水质满足国家相关标准，得 11 分。</p>	未设置雨水回用系统的项目，不参评，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21 分。	21
10	<p>对区域用水情况进行公示，评价总分为 18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p> <p>1 每年对区域用水情况进行公示，得 6 分；</p> <p>2 每半年对区域用水情况进行公示，得 12 分；</p>	公示记录材料。	18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3 每季度对区域用水情况进行公示，得 18 分。		
	11 建立节水教育宣传和实践机制，评价总分为 22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用水设施旁张贴节水宣传标志，建筑在卫生间张贴节水宣传标志，得 7 分。 2 每年开展一次针对节水效果的用户满意度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制定改进措施并实施、公示，得 7 分； 3 建立具有节水宣传、体验和交流分享的平台，并向用户提供节水宣传及节水设施使用手册，得 8 分。	宣传记录材料。	22
			250
提高与创新	1 当建筑与小区设有中水处理站时，采用以下排水作为中水原水，评价总分为 5 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1 深度净化处理系统排出的浓水，得 1 分； 2 给水调节水池（箱）、消防水池（箱）清洁时排出的废水，得 1 分； 3 游泳池、水上娱乐池等水循环系统排水，得 1 分； 4 锅炉排污水，得 1 分； 5 蒸汽凝结水、空调冷凝水，得 1 分。	按条款，累计得分。	5
	2 亲水性景观水体补水采用非传统水源，且水质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按条款得分。	3

评价类型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最高得分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 的有关规定，得 3 分。		
3	种植无须永久灌溉植物，得 2 分。	按条款得分。	2
4	运行维护阶段应用以下措施，评价总分为 6 分，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1 信息化管理平台，评价分值为 3 分； 2 应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或地理信息系统（GIS）技术进行智慧运行管理，评价分值为 6 分。	按条款得分。	6
5	生活给水贮水池（箱）具有液位自动运行控制功能，可根据实际用水状况调节用水水位，实现通过建筑物实际用水量调节水池的贮水量，评价分值为 2 分。	按条款得分。	2
6	住宅及公寓采用户内中水回用设备，评价分值为 1 分。	查阅现场实况，按条款得分。非住宅公寓，未采用户内中水回用设备，此条不参评，对应 q_{ii} 为 1 分。	1
7	设备、用水器具、非传统水源利用等采用国内外先进技术或创新工艺，取得相关技术认证，提升节水效率，评价分值为 1 分。	按条款得分。	1
8	卫生器具排水采用真空排水系统，评价分值为 1 分。	真空蹲/坐便器的每次用水量不大于 1.5L，真空小便器每次用水量不大于 0.5L	1
			20

附录 B

建筑节水效能计算方法 (规范性)

B.1 建筑节水效能计算方法

节水效能的计算公式如下：

$$\eta = (1 - \frac{Q_B}{Q_A}) \times 100\%$$

式中：

η ——节水效能，%。

Q_A ——建筑总平均日用水量，(m³/d)；

Q_i ——各类用水项目的平均日用水量，(m³/d)；

$$Q_A = (1 + b) \times \sum_{i=1}^n Q_i$$

式中：

Q_A ——建筑总平均日用水量，(m³/d)；

Q_i ——各类用水项目的平均日用水量，(m³/d)；

b ——管网漏失水量系数，一般可取 12%；

$$Q_B = CF \times \sum_{i=1}^n Q_i$$

式中：

Q_B ——满足节水基本要求后建筑总平均日用水量，(m³/d)；

CF ——修正系数；

利用最小二乘法原理，建立线性函数计算满足节水基本要求后的平均日用水量修正系数 CF (Correction Factor)，计算公式如下：

$$CF = 1 - K (S - S_0)$$

式中：

S_0 ——建筑节水达基本级后，评价体系最低分的权重为 0.5；

S ——评价总分得分权重；

K ——约束系数，以避免过度修正取 0.6，此时 $0.7 \leq CF \leq 1.3$ 。

$$S = Q/Q_0$$

Q ——评价总得分；

Q_0 ——评价满分 120；

当 $CF > 1$ 时：相对于基准，建筑节水水平低，耗水量较高；

当 $CF < 1$ 时：相对于基准，建筑节水水平高，节水措施执行率高；

当 $CF = 1$ 时：与基准建筑节水水平相当。

建筑节水评价星级对应建筑节水效能见表 B.1。

表 B.1 建筑节水评价星级与节水效能对照表

建筑节水评价 星级	评价总分得分(分)	归一化权重值	修正系数 CF	节水效能 η (%)
一星级	$60 \leq Q \leq 70$	$0.5 \leq S \leq 0.58$	$0.95 \leq CF \leq 1.0$	$10 \leq \eta \leq 15$
二星级	$70 < Q < 80$	$0.58 < S \leq 0.67$	$0.90 \leq CF < 0.95$	$15 < \eta \leq 20$
三星级	$80 \leq Q$	$0.67 < S$	$0.7 \leq CF < 0.9$	$20 < \eta < 40$

附录 C

建筑节水量计算方法
(规范性)

B.1 计算方法

B.1.1 基本公式

式 (C.1) 是计算建筑节水措施节水量的基本公式, 是计算节水量的基本依据。

$$\Delta W_s = W_a - W_r \dots\dots\dots (C.1)$$

式中:

ΔW_s — 节水措施节水量, 单位为吨 (t);

W_a — 校准取水量, 单位为吨 (t);

W_r — 统计报告期取水量, 单位为吨 (t)。

B.2 校准取水量计算公式

B.2.1 式 (C.2) 是基于用水人数计算校准取水量的公式。

$$W_a = \frac{\sum(N_{ai} \times K_i)}{\sum(N_{bi} \times K_i)} \times W_b \dots\dots\dots (C.2)$$

式中:

N_{ai} — 统计报告期建筑中第*i*类用水人员数量, 单位为人;

N_{bi} — 基准期建筑用中第*i*类用水人员数量, 单位为人;

K_i — 建筑中第*i*类用水人员折合为用水人数系数;

W_b — 基准期建筑取水量, 单位为吨 (t)。

注1: 办公建筑、商业建筑、旅游建筑(娱乐场所)、科研建筑、教育建筑、文化建筑、卫生建筑(门急诊部门)可依据用水人数计算校准取水量, 具体计算过程可参考附录A。

注2: 建筑用水人数可依据主要用水人员确定, 如办公建筑、科研建筑可依据工作人员确定用水人数, 商业建筑、旅游建筑(娱乐场所)和文化建筑可依据客流人次确定用水人数, 教育建筑可依据学生人数确定用水人数, 卫生建筑(门急诊部)可依据门急诊人次确定用水人数。

B.2.2 式 (C.3) 是基于开放床位数计算校准取水量的公式。

$$W_a = \frac{W_b}{(B_b \div 365)} \times (B_a \div 365) \times \kappa \dots\dots\dots (C.3)$$

式中:

B_a — 统计报告期年开放床位数, 单位为床·日;

B_b — 基准期年开放床位数, 单位为床·日;

W_b — 基准期建筑年取水量, 单位为吨 (t);

κ — 影响建筑节水量计算的调节系数。

注1: 旅游建筑(酒店)、卫生建筑(住院部)可依据开放床位数计算校准取水量, 具体计算过程可参考附录D。

注2: 对于卫生建筑(住院部), κ 为统计报告期医护人员数量和基期医护人员数量比值。

国家标准《建筑节能评价导则》（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包括任务来源、制定背景、起草过程等

（一）编写目的及任务来源

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于 2019 年 4 月联合印发了《国家节水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提出六大重点行动和深化机制体制改革两方面举措。提出“总量强度双控”“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重点地区节水开源”“科技创新引领”六大重点行动。强调机制体制改革，包括全面深化水价改革、加强用水计量统计、强化节水监督管理、推动水权水市场改革、推动合同节水管理等。

2025 年 4 月水利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全面构建节水制度政策体系的意见》，意见明确指出，城镇是综合用水集中领域，提高节水综合效益空间很大，要加快完善城镇节水降损制度政策，建立健全再生水利用管理体系、节水型社会管理体系。同时强化政策支持和机制保障，推动节水制度政策体系落实落地。到 2030 年节水政策法规标准更加完善。

水资源短缺一直制约着我国城市的发展，节约用水已成为全民倡议的行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曾在 2015 年发布实施了 GB/T51083-2015《城市节水评价标准》，在城市及城镇层面提出节水要求，但是在建筑小区、建筑单体层面，相关节水评价标准还处于空白状态。

《建筑节能评价导则》（以下简称《导则》）的研编，是在团体标准 T/CECS 1466《节水建筑评价标准》的基础上开展的。《节水建筑评价标准》是“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公共建筑节能精细化控制技术及应用”

（2018YFC0406200）项目主要成果之一。《导则》对评价建筑节能效能、推动建筑节能措施建立、完善节水机制体制改革具有重要意义。本导则由全国节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TC 442）提出并归口，由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组织起草。

标准立项信息如下：

项目编号：20243758-T-469

项目名称：建筑节能评价导则

制、修订：制定

国际标准采用情况：无

上报单位：全国节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TC 442）

起草单位：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

（二） 制定背景

我国城市用水量正在呈逐年上升趋势，据 2019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统计，我国城市年供水总量由 2016 年 580.7 亿立方米增至 2019 年 628.3 亿立方米，公共服务用水由 81.6 亿立方米增至 89.6 亿立方米城市用水量呈逐年递增趋势，其中大部分用水量都是由城市建筑所消耗的。由此可见，想要做到节约用水，首先需要对城市建筑用水进行控制。在节水领域中，建筑给排水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将节水节能技术应用到建筑给排水系统设计中，可以有效地降低耗水量，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的最大化。为使我国在建筑节能领域有章可循，对建设节水型社会提供技术保障，我国颁布了多项国家技术规范标准，以此来实现建筑节能。

近年来政府部门和公众始终坚持以提高用水效率为核心，大力推进城市节约用水工作。针对不同行业、不同类型的建筑，制定节水企业标准。节水标准的用途很广。各个层次的用水单元，如社会、地区、行业、社区、企业都可以利用节水标准来达到节水的目的。

与节水相关的评价标准有：《节水型社区评价导则》GB/T 26928-2011、《城市节水评价标准》GB/T51083-2015、《节水型社会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GB/T 28284-2012、《城镇节水评价规范》DB11/T 36-2017、《节水型企业评价标准》DB64/T 534-2017、《节水型城市评价标准》DB64/T 530-2017、《节水型居民小区评价标准》DB64/T 535-2017、《江苏省节水型灌区评价标准》DB32/T 368-2009、《节水型学校评价规范》DB32/T 946-2016、《节水型生态校园标准》DB12/T 331-2007、《节水型居民生活小区标准》DB12/T 274-2006、《节水型居民生活小区评价规范》DB12/T 274-2018 等。但这些评价标准大多都没有对建筑这一用水主体提出全生命周期内的用水节水指标体系，并对这一指标体系进行分值评

价。

本标准要解决现有国内外行业空缺的，如何对建筑与小区全生命周期进行评价的问题，只有补齐了此块短板，才能实现我国走入精细化节水时代，并使得建筑与小区这一关键用水大户的精细化节水有据可依，有法可查。

（三）标准研制过程

2025年4月，为确保标准制定工作按进度、高质量完成，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携其他参编单位共同成立了国家标准《导则》制定起草组，起草组围绕建筑节能的基本要求、进阶要求、评价方法等内容，形成了《导则》大纲并开展研编工作。

起草组对国内外建筑节能相关标准搜集研究，对全国各大城市开展建筑节能政策、管理措施及评价方法的调研，对现有建筑与小区节水技术梳理及筛选，完成建筑节能评价指标体系；通过现场实地调查，结合问卷形式收集数据的方法，以建筑节能评价为目标，分别从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提高创新等5个节水准则、46个节水决策指标，提出得分阈值；采用和积法计算得出评定分值并判定建筑节能效能的星级，形成了《导则》初稿。

2025年12月，起草组召开《导则》第二次编制工作会议，对《导则》初稿进行研讨，补充节水效能及节水量计算方法，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完善了《导则》编写格式，完成《导则》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

起草单位及起草人分工

起草单位：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标准化研究院、重庆大学、北京工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北京建筑大学、天津市水文水资源管理中心、中电建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玫德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铭星供水设备有限公司、依凡克真空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菲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宁

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海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水文计量检定中心、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康帕斯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及分工详见下表：

主要起草单位、起草人及分工表

分 工 内 容	起草单位	起草人
导 则 框 架搭建， 格 式 调 整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北京建筑大 学	赵锂、匡杰、沈晨、 林建德、安岩、白 岩、张岚、许萍、赵 昕。
建 筑 节 水 评 价 指 标 体 系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水文水资源管理中心、中 设安泰（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 司、江苏铭星供水设备有限公 司、依凡克真空系统（上海）有 限公司、上海菲澈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宁波东海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康帕斯流体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玫德集团有限公司	匡杰、沈晨、林建 德、安岩、赵伟薇、 陈静、张源远、朱 琳、刘永旺、齐良 玉、张沙、李建业、 陈军、孙悦、宋石 磊、傅成华、林森、 龚岳强、周志伟、 曲延河。
建 筑 节 水 评 价 权 重 计 算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大学、北京工业大学	沈晨、安岩、李星、 周志伟、张方斋、 时文歆、苏兆征。
建 筑 节 水 评 价 方 法 及 星 级 划 分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华 东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深圳市建 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中 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匡杰、沈晨、林建 德、张晋童、安岩、 丰汉军、徐扬、陶 俊、史敬华、卫海 东。

建筑节水评价方法测算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张艺馨、尹腾文、范改娜、张笑菡、曹为壮、安明阳、王松。
建筑节水效能计算方法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哈尔滨工业大学	林建德、何懿、高金良。
建筑节水量计算方法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中电建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水文计量检定中心、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白岩、张岚、马俊、杨晓利、陈伟、高伟、衣学军、夏国华、姚盛清。
导则立项、会议组织、报审报批工作流程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赵锂、匡杰、沈晨、林建德、张晋童、尹腾文、张艺馨、张笑菡、白岩、张岚。

二、国家标准编制原则、主要内容及其确定依据，修订国家标准时，还包括修订前后技术内容的对比

（一）国家标准编制依据与原则

依据：建筑用水节水现状及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如：GB55020《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 50555《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GB5749《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等。

原则：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本标准应具有科学性、先进性、系统性和

可行性，同时标准要具有普适性、操作性、规范性。

（二）调研与测评

《导则》采用层次分析法，对 46 项节水评价指标进行权重分析，针对近 200 名全国各大设计院总工副总工等专家、物业运维公司、建设单位等从业者，对建筑节能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权重赋值调研，以此为基础形成《导则》的评价体系。

起草组基于《导则》的计算方法和评价星级，分别选取公共建筑和住宅类建筑包括住宅、养老公寓、行政办公楼、体育场馆、星级酒店、学校、医疗建筑、机场交通中心工程、展览文化建筑、商业综合体等 18 项不同地域、不同使用功能的建筑进行节水效能测算，以保证《导则》评判的全面性和条文应用的广泛适用性。

建筑节能评价指标体系由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提高与创新共 5 类组成，其中前 4 类指标每类指标均包括控制项和评分项，提高与创新指标设置加分项。控制项的评定结果应为达标或不达标；评分项和加分项的评定结果应为分值。当所有控制项达标时为基本级，达到基本级后方可进行星级评价；当总得分分别达到 60 分、70 分、80 分的要求时，建筑节能等级分别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其节水系统、设备材料两项评分项的得分（ Q_1 、 Q_2 ）不应小于其评分项满分值的 30%。

表 1 建筑节能评价分值

	节水系统 Q_1	设备材料 Q_2	非传统水源 Q_3	运行管理 Q_4	提高与创新 Q_5
各项满分值	270	260	220	250	20

本次参评项目共计 18 项，详见下表 1

表 2 参评项目信息汇总表

项目名	使用性质	所处地域	面积 (万 m ²)	建筑高度 (米)	包含系统
项目 1	商业综合体	宁夏	30	99m	给水、热水、污废水、雨水及消防系统，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2	酒店	安徽	6.89	99.9	给水、热水、排水、雨水及消防系统，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3	体育场馆	甘肃	1.1	22m	给水、污废水、冷却循环水、雨水及消防系统，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4	养老建筑	山东	15	14m	太阳能热水、给水、污废水、雨水及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5	学校-大学	北京	22	60	太阳能热水、给水、污废水、冷却循环水、雨水及消防系统，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6	全民健身中心、文化建筑	北京	9.58	24	给水、热水、中水、冷却循环水、泳池循环水、污废水、雨水及各种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7	办公、商业、餐饮	厦门	20.3161	144.2	给排水、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8	医疗建筑	山西	29.28		给水、热水、中水、冷却循环水、泳池循环水、污废水、雨水及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9	学校-中小学	北京	4.3		给水、热水、泳池循环水、污废水、雨水及各种消防系统，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0	驿站（公共卫生间）	雄安	0.5	4	给排水系统，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1	酒店	延庆	5.165	23.95	给水、热水、泳池循环水、冷却循环水、雨水及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2	住宅	保定	6.98	70.9	给水、热水、排水、雨水、及各种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3	展览、会议、办公	南京	11		给水、热水、中水、污废水、雨水调蓄及回用及各种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4	办公楼	通州	17.5	34	给水、热水、中水、污废水、雨水及各种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5	学校—中学	北京	14.97	24	给水、热水、中水、污废水、雨水及各种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6	展览馆	西宁	1	17	给排水、消防系统，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7	住宅	北京	10.5	52.2	给排水、消防系统，有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项目 18	交通中心工程	北京	4.6463	28.879	给排水、消防系统，无非传统水源利用系统。

本次参与评测 18 个项目中，包含商业综合体 1 项，学校项目 3 项，酒店项目 2 项，住宅项目 2 项，办公类项目 3 项，文化中心、展览馆等项目 2 项，交通中心工程 1 项，体育场馆 1 项，医疗、养老项目 2 项，驿站（公共卫生间）项目 1 项。测评项目基本囊括了我国多个省市及现有建筑类型，也基本覆盖了不同建筑性质对应的用水系统，测评项目具有代表性和典型性。

《导则》经过两次预测评和三次打分评定、评分审核以及条文调试。前两次与测评过程中，大家发现了《导则》评分中许多无法实施的细节，如没有统一评分表及评分原则，由于参评人员对评分条款的理解不一，会有许多条款出现奇异，于是，在第一次测评后，编制组组织编制了“附录 A 建筑节能等级评价方法”“附录 B 建筑节能效能评价方法”。第二次评测时，大家对“附录 A 建筑节能等级评价方法”进行了细化和调整，对一些容易引起歧义和歪解的条款进行了更详细的条文解释，对“附录 B 建筑节能效能评价方法”的形式进行了优化及调整，而后进行了正式评测阶段，经过三次的反复评测，在发现评价

分值及节水等级与绿建评价等级严重不匹配，且出现 分值过低的现象，参评项是否参评及参评条款如何得分的现象等。编制组在经过多次讨论研究的基础上，对评分条款细节进行了增减、修改之外，对得分原则进行了调整，明确了参评按条款得分、参评直接得满分、参评不得分、不参评四个评分类别进行评分，并对控制项增加不参评项，补充分析怎，明确了未设置系统的控制项，直接视为达标这一原则。对分值计算方法进行了调整，提出了按得分率得分的算法，

$$Q_i = \frac{C}{A-B}$$

C.....实际的分值；

A.....章节评分满分值；

B.....不参评项最高得分；

避免出现由于建筑性质不同，用水系统不一致带来的得分不公平现象。另外，在保持指标体系和权重不变的基础上，对原有《导则》总分值进行了调整， $Q = (Q_1 + Q_2 + Q_3 + Q_4) / 10 + Q_5 / 10 = 100 + 20 = 120$ 分。

18 个参评项目在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运行管理 4 类指标的控制项评定结果全部达标，可被认定为基本级并进入到评分环节。评定分值达到 60 分、70 分、80 分的要求时，建筑对应评价等级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

按以上测评原则，参评的 18 项建筑中，除项目 10 驿站（公共卫生间）的评测达基本级以外，其他 14 项全部达到建筑节能认证标准，并达到了相应的星级。

达到建筑节能认证的项目中，节水三星建筑项目 3 项，包括 1 项展览建筑、1 项住宅建筑和 1 项交通中心建筑，占参评项目总数的 17%；节水二星建筑项目 5 项，包括 1 项酒店建筑、2 项办公建筑、1 项学校建筑和 1 项住宅建筑，占参评项目总数的 33%；节水一星建筑项目 6 项，包括 1 项养老建筑、1 项医疗建筑、2 项学校建筑、1 项办公建筑和 1 项健身文化建筑，占参评项目总数的 33%；达到节水基本级的建筑项目 4 项，1 项商业综合体建筑、1 项酒店建筑、1 项体育场馆建筑以及 1 项驿站（公共卫生间）建筑，占参评项目总数的 22%。

表 3 建筑节能评价测算结果汇总

项目名	使用性质	星级	绿星	总得分
项目 1	商业综合体	基本级	绿一星	57.96
项目 2	酒店	基本级	绿一星	58.74
项目 3	体育场馆	基本级	绿一星	59.87
项目 4	养老建筑	一星	无要求	63.43
项目 5	学校-大学	一星	绿二星	63.99
项目 6	全民健身中心、文化建筑	一星	绿二星	64.03
项目 7	办公、商业、餐饮	一星	绿三星	64.27
项目 8	医疗建筑	一星		64.55
项目 9	学校-中小学	一星	无要求	65.88
项目 10	驿站（公共卫生间）	基本级	绿二星	72.78
项目 11	酒店	二星	绿三星	73.19
项目 12	住宅	二星	绿二星	75.05
项目 13	展览、会议、办公	二星	绿二星	75.37
项目 14	办公楼	二星	绿三星	75.99
项目 15	学校--中学	二星	绿二星	76.56
项目 16	展览馆	三星	绿二星	80.07
项目 17	住宅	三星	绿三星	81.27
项目 18	交通中心工程	三星	绿三星	90.1

整体来看，对建筑的节水评价与绿色评价结论基本可以保持一致的趋势，但是由于绿色建筑，不仅仅考虑节水的因素，还有其他如建筑的健康舒适、生活便利等因素的考虑，因此，与建筑节能的评价结果又有稍许差别。从评测项目角度来看，《导则》内容的编制，具有的合理性与普遍适用性。

（三）主要内容说明

1、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建筑与小区节水评价的术语和定义、一般要求、评价内容、评价方法、评价程序、及评价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并正常运行一年以上的建筑与小区节水性能的评价。

本标准评价主体为民用建筑与小区建成运行的供用水系统。

2、规范性引用文件

主要从两个层面考虑，一个层面是符合国家现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充

分利用现有国家标准的基础；另一个层面是充分结合新形势、新目标和新理念下对于建筑节能提出的具体要求。基于以上两个层面和标准文本中涉及的有关标准内容，列出了该标准引用的主要标准：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T 12452 水平衡测试通则

GB/T 21534 节约用水 术语

GB/T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GB/T 26719 用水单位用水统计通则

GB/T 34148 项目节水量计算导则

GB 55020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

其中：主要引用 GB 55020《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 50555《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中的节水相关术语定义，便于导则理解；GB/T 12452 水平衡测试通则为开展水平衡测试提供依据；其他参考文献，分别涉及节水量计算中相应属于名词及相关要求，便于导则执行参考。

3、术语和定义

标准主要涉及建筑节能效能评价相关定义，明确了节水量计算方法中的校准取水量定义，以便于更好的理解和应用附录 C 中建筑节能量的计算。对附录 A 中建筑节能评价指标体系中出现的远传抄表系统以及智能淋浴流量控制装置，两个术语进行了定义。远传抄表系统参照 GB 24789《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中远传抄表系统的定义。智能淋浴流量控制装置，是根据装置的构件组成及主要功进行了定义。

4、一般要求

建筑节能的评价应落实由国家发改委、水利部提出的《国家节水行动方案》。涉及项目系统性、整体性的内容包括：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传统水源利用等，此部分需基于建筑所属工程项目的总体进行评价。

该章节就建筑节能评价的评价项目应具备的评价条件提出了具体要求，对评价应考虑如：建筑所在地的气候、环境、经济、水资源等特点；评价机构及使用参照的规范要求等提出了相应的要求，对评价项目应采用的节水器具，具有节水管理方案以及对用水计量及水平衡测试等内容提出了要求。

申请评价单位应为建筑的产权所有单位，或由产权所有单位与使用单位、

管理单位共同申报。根据评价机构要求，提交申请材料，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水资源规划方案，及相关水系统竣工图纸、设计计算书、设备材料测试或检测报告、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运行管理文件、水表使用数据记录等。

建筑节能的评价需在建筑与小区建设竣工验收完成且正常投入运营一年后，取得不少于一年的完整运行数据，提交相关设计文件、竣工文件、运行管理文件及使用情况报告等，进行综合评价。住宅建筑及小区进行评价时，其入住率宜达到 70% 及以上。

5 评价内容

建筑节能评价的主要内容可以从合规性、技术先进性、成熟度以及节水效果与经济效益几个方面开展。首先合规性是基本要求，只有合规合法的建筑才能开展建筑节能评价，因此评价内容首先需要确认建筑的合规性材料。在此基础上，结合附录 A 建筑节能等级评价方法，进行技术性评价，首先可以筛选技术的先进性与成熟度，不成熟的技术，不具有普遍推广和应用的意义，其节水效能无法评判，因此不作为节水技术考量。先进技术可参照评价方法中的提高创新项得分，进行评价评分。节水效果可参照附录 B 建筑节能效能计算方法，进行效能计算评价。经济效益评价可参照附录 C 对建筑节水量进行计算后，结合当地水价计算节约经济成本。

6 评价方法

对建筑节能的评价可以有多种方法，可以对建筑节能等级进行划分，通过对受评建筑所采用的节水指标体系进行权重赋值，从而划分评价等级。也可在评价等级的基础上，进一步计算该建筑的节水效能，以上两种方法，对新建、改扩建建筑的设计阶段、运行阶段均适用，对于既有建筑的节水量可以进行测量计算，也可在等级评价与效能评价基础上，再结合节水量进行综合评价。

7 评价程序

本章节规定了建筑节能评价的评价流程。

8 评价要求

本章节对评价过程的各环节提出了相应要求。

三、试验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导则》对各地区、各类型民用建筑开展节水管理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

经济效益方面：《导则》通过优化水资源利用，降低用水成本。节水措施的实施，如回收利用直饮水尾水、锅炉冷凝水和空调冷凝水，提高非传统水源利用。

社会效益方面：《导则》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建筑运维的管理水平和公共形象，树立节约用水的良好示范。减少对公共供水系统的压力，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对社会其他用水需求也有积极影响。增强公众的节水意识，推动全社会形成节约用水的良好风尚。

生态效益方面：《导则》的实施有利于减少自来水的使用，保护地下水和地表水资源的生态平衡。通过回收利用非传统水源，可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降低污水排放量，保护水环境。

四、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技术内容的对比情况，或者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

国外建筑节能节水相关标准如美国能源与环境设计先锋奖（Leadership in Energy & Environment Design，简称 LEED）是国际上最有影响力的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美国 LEED 标准对建筑物评估是从“选址与交通”、“可持续场地”、“节水”、“能源与大气”、“材料与资源”、“室内环境质量”、“创新”、“区域优先”等 8 个方面进行考察，含有 12 个先决条件（必须满足），43 个得分点，满分也是 110 分。为了达到这些节水目标，LEED 同时给出了两方面措施：一方面采用高效节水的器具来降低自来水需求，另一方面可以利用场地收集回用的非传统水源替代自来水。美国 WELL 建筑标准包括空气（Air）、水（Water）、营养（Nourishment）、光（Light）、健身（Fitness）、舒适（Comfort）、精神（Mind）7 大类别，其中先决条件（必须满足）41 条，优选项 61 项，合计 102 个条款。与前两者不同的是 WELL 标准不设置总分数，而是通过判断满足的条款数量来划分等级。美国 LEED 标准和 WELL 标准都将节水作为建筑的重要评价指标之一，但是并不是对建筑节能展开的评价，本导则其相较于前两者更加详细具体。国内建筑节能节水相关标准近年来政府部门和公众始终坚持以提高用水效率为核心，大力推进城市节约用水工作。针对不同行业、不同类型的建筑，制定节水企业标准。节水标准的用途很广。各个层次的用水单元，如社会、地区、行业、社区、企业都

可以利用节水标准来达到节水目的。与节水相关的评价标准有:节水型社区评价导则 GB/T26928-2011、城市节水评价标准 GB/T51083-2015、节水型社会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GB/T28284-2012、城镇节水评价规范 DBI/T36-2017、节水型企业评价标准 DB64/T534-2017、节水型城市评价标准 DB64/T530-207、节水型居民小区评价标准 DB64/T535-2017、江苏省节水型灌区评价标准 DB32/T368-2009、节水型学校评价规范 DB32/T 946-2016、节水型生态校园标准 DB12/T331-2007、节水型居民生活小区标准 DB12/T274-2006、节水型居民生活小区评价规范 DB12/T274-2018 等。但这些评价标准大多都没有对建筑这一用水主体提出全生命周期内的用水节水指标体系,并对这一指标体系进行分值评价。本导则要解决现有国内外行业空缺的,如何对建筑与小区全生命周期进行评价的问题,只有补齐了此块短板,才能实现我国走入精细化节水时代,并使得建筑与小区这一关键用水大户的精细化节水有据可依,有法可查,本标导则建立建筑节水评价方法,通过数学建模采用层次分析法,对指标体系进行分,采用调研的形式对评价指标重要性按评价尺度进行主观赋值,得出不同层次指标对应的权重系数。评价指标是进行综合评价的基本工具,因此在进行综合评价前需要确定评价指标体系。指标权重是指研究对象的各个考察指标相对重要程度和相对价值的大小在总体评价系统中所占比重的量化值。借助统计学原理,将每个指标的权重记为一个 0~1 的小数,将 1 (100%) 视为被测对象所有指标权重之和,这样每个指标对应的小数 被称为“权重系数” 建筑节水评价标准的权重系数确定方法选择主观赋权法。主观赋权法可以直接由专家根据经验和实际情况辨别指标的重要性程度。主观权法是相对成熟的方法,有德尔菲法、层次分析法、特征值法、序关系分析法等。本标准采用主观赋权法中的层次分析法,对指标体系进行权重系数的确定。本导则在编制过程中不仅参考了美国能源与环境设计先锋奖 (Leadership in Energy & Environment Design, 简称 LED) 中节水相关内容,也还参照了我国《绿色建筑评价标准》、《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GB50555 等。

本导则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权重经过了广泛的调研及多次专家会议论证,依据充份,内容成熟准确,为贯彻落实节约用水理念,推动建筑节水快速发展,提高用水效率,节约水资源,制定本标准。本标准适用于民用建筑节水的评价。本标准包含以下几点主要内容:建筑节水指标体系、建筑节水评价方法以及建筑节水等级划分等内容,以建筑节水评价为目标,分别从节水系统、设备材料、非

传统水源、运行管理以及提高创新 5 个节水准则，针对 46 个节水决策指标，提出得分阈值及相应分值，通过和积法计算得出评定分值，对应判定星级。

五、以国际标准为基础的起草情况，以及是否合规引用或者采用国际国外标准，并说明未采用国际标准的原因；

本文件制定过程中不存在采标的问题。

六、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遵循各方参与原则，制定时充分吸收了有关领域专家的意见，无重大分歧意见。

八、涉及专利的有关声明

本标准未接到任何涉及相关专利或知识产权争议的信息、文件。

九、实施国家标准的要求，以及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期和实施日期的建议等措施建议

本标准对各地区、各类型民用建筑开展节水管理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建议标准发布后，针对评价标准的使用者进行培训和宣传。建议标准发布后三个月实施。

十、公平竞争审查结论

经对照《公平竞争审查条例》逐一审查，该标准不含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内容。不含有限制或者变相限制市场准入和退出、限制或者变相限制商品要素自由流动、影响经营者生产经营成本、影响经营者生产经营行为的内容，不适用《条例》第十二条规定。

十一、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标准起草组

2026年2月